

— 653
2016 1 5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港澳台办[2015] 546号

关于申报 2016 年度王宽诚教育基金会 资助项目的通知

各项目高校：

为支持内地高校开展学术研究与交流，香港王宽诚教育基金会2016年度将继续资助部分内地高校学者出国（境）参加或举办国际学术会议。现将申报事宜通知如下：

一、项目内容和资助经费

1. 资助内地高校的学者出国（出境）参加国际学术会议，每项资助金额3000 - 5000美元。

2. 资助内地高校的学者在内地举办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每项资助金额5000 - 10000美元。

二、申请资格要求

1. 资助国家重点领域（农业、林业、水利、气象、地质、矿业、石油天然气、核工业、软件、微电子等重点公益、基础研究和前沿技术领域）相关学科的优秀人才和学科带头人。

2. 内地高校出国（境）参加国际学术会议的申请者，研究方

向应为国家重点领域相关学科，应获得博士学位或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已取得较突出的科研成果（主持过省部级课题或第一作者论文被SCI、EI及ISTP收录等）、外语四会（能流利地与同行交流）。所参加的国（境）外国际学术会议应达到以下要求：会议学科为二级以上学科且为国家重点领域相关学科、会议次数达到两届以上、会议在专业领域内已形成较高著名度和影响力（重要专题会议可不作以上要求）。

3.内地高校在内地举办的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应是以大学名义举办的国际学术会议；项目申请人应为国家重点领域相关学科的学科带头人，会议主席团或所邀请的国内外专家应有相关领域的权威，会议研讨内容应对相关领域当前热点或重大问题以及未来发展具有较高学术价值，对于已多次举办的会议，上届会议论文是否被ISTP收录将作为资助额度的重要指标。

4.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资助青年学者。

三、申报项目要求

1.每校可申报一个项目。项目执行时间应为2016年4月1日至2016年12月1日。

2.书面申报材料请于2016年1月15日前报我办。同时，请将申请报告、摘要电子版发至我办电子邮箱。逾期未报送上述材料或材料不全者，取消申请资格。

3.申报材料

(1) 学校正式申报文件，文件中须包括学校项目负责人完整信息，包括姓名、职务、电话、邮箱等；

(2) 向基金会提交的项目申请报告。项目申请报告应文字

通顺，用词准确，不出现错字漏字（“王宽诚教育基金会”名称不得简写，具体要求见附件）；

（3）申请项目摘要。项目申请摘要应含学校名称、项目名称、执行时间、申请经费额、项目执行人简介、项目概况、效益评估等，不超过200字。

四、2015年度项目执行情况

各校2015年项目执行情况将作为2016年项目立项审核的依据之一，请认真自查2015年度项目结项情况。2015年11月1日前执行完毕的项目、在2015年12月31日前仍未向我办提交结项材料的学校将不能申报2016年度项目。

五、其他

费用预算请按即时汇率折合成美元上报我办。

我办联系人：谢松辰

电话及传真：010-66097881，010-66014621

电子邮箱：gat@moe.edu.cn

地 址：北京西单大木仓胡同37号 教育部港澳台事务办公室（邮编100816）

附件：王宽诚教育基金会资助项目申请报告写作要求



附件：

王宽诚教育基金会资助项目申请报告写作要求

一、内地高校学者出国（出境）参加国际学术会议项目

1. 须写明出席会议人的姓名、年龄、籍贯、学历、学衔、职称；在学术上取得的成就（陈述内容参照文件中申请人资格要求）；出席会议的名称、会议的主要议题、会议所属学科和参加会议的必要性及预计可取得的效益；

2. 在外停留时间及费用预算（以美元计）；

3. 申请报告请用你校对外使用、印有学校校名的信纸（规格为 A4），抬头为：王宽诚教育基金会。

二、内地高校在内地举办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项目

1. 写明会议的主办单位（限大学）、举办会议的目的、意义、规模和时间，往届会议的主要成果（陈述内容参照文件中申请人资格要求）和本次会议预期可达到的效益；

2. 会议的经费预算（以美元计）及将资助会议的单位；

3. 申请报告请用你校对外使用、印有学校校名的信纸（规格为 A4），抬头为：王宽诚教育基金会。